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信用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9 日

信用部及分部地址、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信 用 部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 129 號	(02)8282-0777(總機)
成 功 分 部	新北市蘆洲區成功路 134 號	(02)2285-5777(總機)
長 安 分 部	新北市蘆洲區長安街 117 號	(02)2847-7533(總機)
長 榮 分 部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 392 號	(02)8282-2688(總機)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周峻墩

事務所名稱：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敦化北路 170 號 14 樓 C 室

電 話：(02)2545-0279

本會網址：<http://www.lujhou-farmers.com>

目 錄

壹、信用部概況	1
一、本會簡介	1
二、本會組織	3
(一)組織系統圖	3
(二)理事、監事、總幹事及信用部本部、分部主任之姓名、主要經(學)歷、 選(就)任日期及任期	4
三、信用部上年度決算之淨值	5
貳、營運概況	6
一、業務內容	6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7
三、從業員工	13
四、勞資關係	14
五、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15
六、風險管理	15
七、重要契約	18
八、訴訟或非訟事件	18
參、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19
一、本年度經營計畫	19
二、本年度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畫	20
三、資金運用計畫	20
肆、財務概況	2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事業損益表	2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26
五、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48
伍、特別記載事項	50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內部控制聲明書)	50
二、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51
三、重要決議	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1

壹、信用部概況

一、本會簡介

新北市蘆洲區位處臺北盆地西南隅，東北隔淡水河與臺北市士林區相鄰，東接新北市三重區，西南緊鄰新北市五股區，面積 8.23 平方公里（不含行水區為 6.96 平方公里），全區劃分有 38 個里，總人口數已超過 19.9 萬人。

蘆洲昔稱河上洲，又稱和尚洲、鷺洲，至民國 36 年定名為蘆洲迄今，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臺北縣升格為新北市，隔（100）年 4 月 1 日本會隨行政區域升格改制為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本會以保障農民權益，提高農民知識技能，促進農業現代化，增加生產收益，改善農民生活，發展農村經濟為設立宗旨，並以新北市蘆洲區之行政區域為本會之組織區域。

（一）設立依據：

新北市政府 100.4.1 北府農輔字第 1000277420 號證書。

（二）設立登記日期：

民國 38 年 12 月 23 日。

（三）本會信用部主要營業項目：

1. 存款業務：

辦理支票存款、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綜合存款等業務。

2. 放款業務：

辦理一般放款、透支、統一農貸放款、農業發展基金放款、土地融資、建築融資、消費性貸款、標售不動產代墊款、企業戶授信及辦理聯合授信案等業務。

3. 匯兌業務：

辦理跨行匯款、代收票據等業務。

4. 代理業務：

代收政府各項稅款，代售統一發票，代收電信費、水費、電費、勞保費、全民健保費、國民年金保險費、政黨黨費、學雜費、人壽保險費、保全費、國家考試報名費、11 家信用卡卡費等費用；代繳電信費、水費、電費、瓦斯費、全民健保費、菸酒款及 6 直轄市（含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與新竹市停車費等費用。

5. 保管箱：

設置五種不同規格箱型保管箱。出入保管箱室，均有門禁控制，為

客戶保管貴重物品。

6. 簡易外匯業務：

美元、日幣等外幣現鈔買賣。

7. 其他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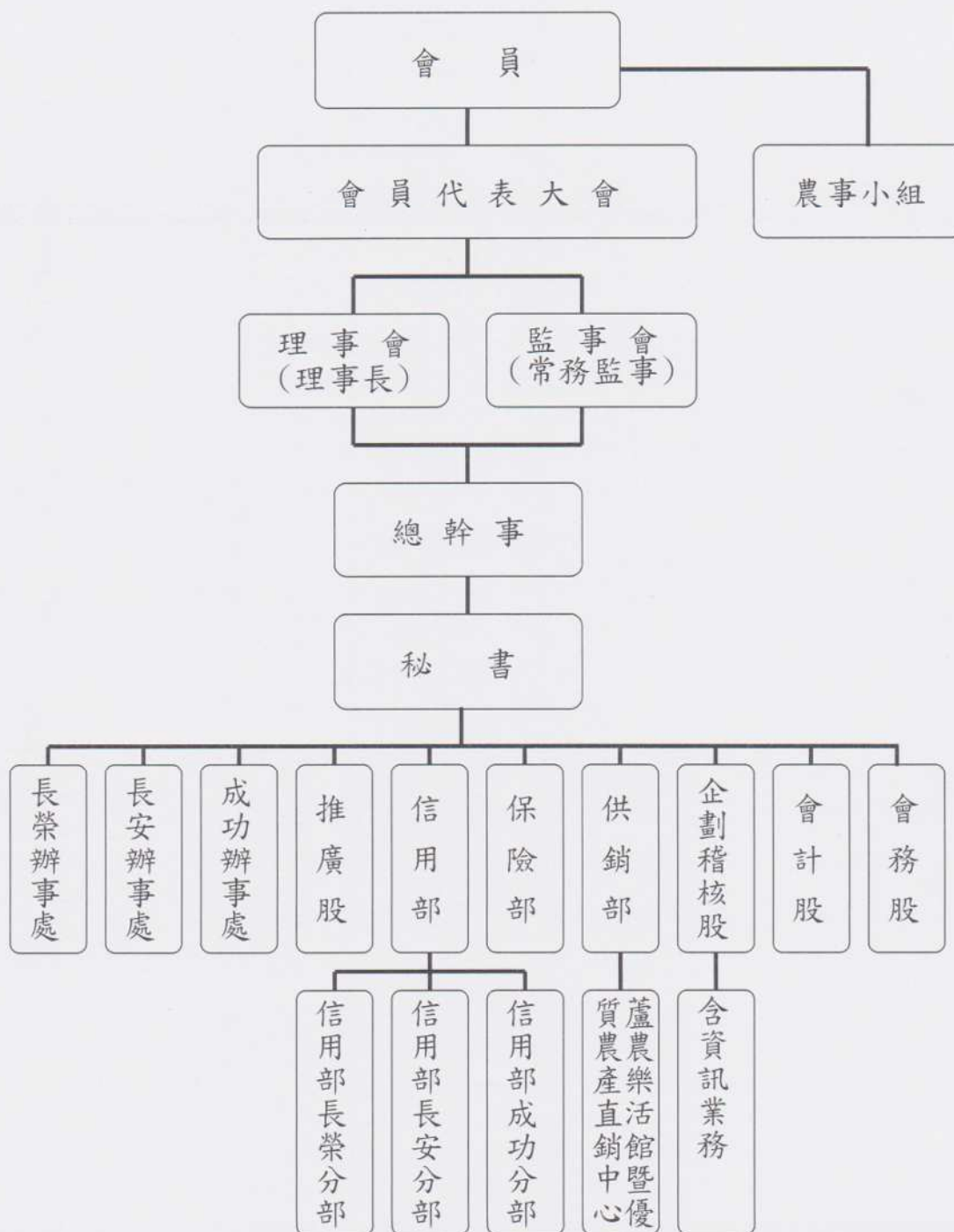
轉介並協辦全國農業金庫信託業務、接受全國農業金庫轉委託業務、辦理不動產買賣價金代理服務業務、辦理農金悠遊信用卡業務，與保險經紀公司及保險代理公司合作，銷售「合作推廣保險業務」商品及買賣人民幣現鈔業務等。

(四) 本會設立重要簡略如下：

- 蘆洲鄉紳李火生先生等於民國 8 年創設和尚洲信用組合。
- 民國 20 年改組為鷺江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
- 民國 32 年再改為鷺洲庄農業會，又二年復易名為蘆洲鄉信用合作社。
- 民國 38 年奉令改組為臺北縣蘆洲鄉農會。
- 民國 73 年 10 月 10 日蘆農簡訊雜誌創刊發行。
- 民國 74 年 11 月 11 日信用部中山分部成立(現已更名為信用部成功分部)。
- 民國 75 年 06 月 23 日信用業務作業電腦化啟用。
- 民國 78 年 03 月 10 日信用部灰磘分部(現已更名為信用部長安分部)成立。
- 民國 86 年 03 月 11 日申請導入農會企業識別體系。
- 民國 86 年 10 月 06 日隨行政區域升格改制為臺北縣蘆洲市農會。
- 民國 87 年 10 月 30 日新建半智慧型辦公大樓落成啟用。
- 民國 93 年 04 月 01 日設置成功辦事處、灰磘辦事處(現已更名為長安辦事處)。
- 民國 99 年 04 月 02 日通過 ISO9001：2008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民國 100 年 04 月 01 日隨行政區域升格改制為新北市蘆洲區農會，同時灰磘辦事處(含信用部灰磘分部)更名為長安辦事處(信用部長安分部)。
- 民國 100 年 08 月 29 日長榮辦事處(含信用部長榮分部)成立。

二、本會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二)理事、監事、總幹事及信用部本、分部主任之姓名、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及任期

職 稱	姓 名	主要經(學)歷	選(就)任日期	任期
理 事 長	李有奎	專科畢、蘆洲區農會理事長	102.03.11	四年
常務監事	黃建春	專科畢、蘆洲區農會常務監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文夫	國小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隆豐	國小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文彥	國小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煒寅	國中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鐘銘	國中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瑞地	國中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昌熹	高中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理 事	李政哲	高中畢、蘆洲區農會理事	102.03.11	四年
監 事	陳友嘉	國中畢、蘆洲區農會監事	102.03.11	四年
監 事	李年地	高中畢、蘆洲區農會監事	102.03.11	四年
總 幹 事	李皓楨	大學畢、蘆洲區農會總幹事	103.04.29	至106年3月
秘 書	蔡永福	大學畢、蘆洲區農會秘書	81.07.01	
秘 書	王雪玉	高職畢、蘆洲區農會秘書	99.10.02	
信用部主任	陳俊宏	碩士畢、蘆洲區農會主任	100.06.01	
成功辦事處主任 兼成功分部主任	李素珠	大學畢、蘆洲區農會主任	99.10.02	
長安辦事處主任 兼長安分部主任	楊素娟	高職畢、蘆洲區農會主任	98.03.27	
長榮辦事處主任 兼長榮分部主任	李俊達	高職畢、蘆洲區農會主任	100.08.29	

三、信用部上年度決算之淨值

單位：元

年度	項目	金額
102 年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部事業資金及公積	\$ 1,795,203,648.96
	102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事業公積	\$ 59,046,840.98
	102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法定公積	\$ 5,904,684
	合 計（102 年度決算後信用部淨值）	\$ 1,860,155,173.94
103 年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部事業資金及公積	\$ 1,860,155,481.94
	103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事業公積	\$ 65,191,052.19
	103 年度盈餘分配信用部法定公積	\$ 6,519,106
	合 計（103 年度決算後信用部淨值）	\$ 1,931,865,640.13

貳、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營業項目

1. 收受存款
2. 辦理放款
3. 會員（會員同戶家屬）及贊助會員從事農業產銷所需設備之租賃
4. 國內匯款
5. 代理收付款項
6. 出租保管箱業務
7. 代理服務業務
8. 受託代理鄉（鎮、市）公庫
9. 全國農業金庫委託業務
10. 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代售旅行支票業務
11. 辦理人民幣現鈔買賣業務
12.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二)營業比重

本會信用部目前營業比重以存、放款業務為主，放款利息及存儲利息收入佔全年營收的 94.77%，代辦及手續費收入佔全年營收的 0.87%；為調整獲利結構，將積極開發新種業務，增加手續費收入等來源。

營 收 項 目	103 年度收入 (千元)	102 年度收入 (千元)	增 減 金 額 (千元)	增 減 百 分 比 (%)
放 款 利 息 收 入	376,126	359,123	17,003	4.73
存 儲 利 息 收 入	54,411	45,847	8,564	18.68
代 辦 業 務 收 入	2,820	2,929	-109	-3.72
證 券 投 資 收 益 收 入	2,306	2,310	-4	-0.17
租 賃 收 入	6,171	5,848	323	5.52
兌 換 利 益	275	201	74	36.82
手 續 費 收 入	1,134	1,491	-357	-23.94
其 他 收 入	11,059	9,535	1,524	15.98
合 計	454,302	427,284	27,018	6.32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一)總體經濟之未來展望

1. 總體經濟情勢

臺灣經濟在2014年表現轉佳，上半年經濟成長率較原先預測為高。在各項經濟數據中，表現最令人意外的是內需消費，在就業情況改善、股市回溫及外國觀光客成長的帶動下，前三季民間消費成長率分別為2.52%、2.53%及2.43%，不僅為2012年以來新高且表現穩定，展望2015年，根據國際機構預測數據顯示，全球經濟成長率可望較2014年提高0.5~0.6個百分點，其中美、歐經濟成長率分別可較2014年增加1.0及0.5個百分點以上，抵銷中國經濟趨緩的不利影響，並使全球貿易成長率提高1.2~1.6個百分點，臺灣可望受此有利因素帶動。

2014年國內實質GDP(國內生產毛額)成長率為3.48%，較臺經院估計的3.44%提高0.04個百分點。不過在2015年，由於臺灣民眾實質所得及薪資成長有限，加上股市成交值及外國觀光客來台人數續創新峰不易，且金融市場仍受國際因素影響，恐使民眾消費信心受到波及，估計2014全年民間消費成長率為2.51%，預測2015年民間消費成長率為2.47%，較2014年降低0.04個百分點。在物價方面，2015年國內經濟成長持平，且由於國際原物料價格預估將有所下滑，使得物價並無明顯上漲能力，CPI(消費者物價指數)預測上漲率為1.17%；在雙率方面，由於美國央行升息時點及幅度未明，加上物價並無明顯上揚，預測2015年中前，央行貨幣政策不致明顯變化，但將視美方動作逐步進行微調；而在新臺幣匯率部分，美國升息可能性使得亞洲貨幣將面臨貶值壓力，在國際主要貨幣不確定因素較高情況下，新臺幣匯率預估仍將維持穩定格局。2015年臺灣景氣雖樂觀，還是要注意國際市場風險，主要風險來自於工業國的貨幣政策差異化，美國貨幣政策將由寬鬆轉向中性，但日本、歐洲續寬鬆。因此，2015年國際資金淨流入的狀況，可能會縮減，包含臺灣、東北亞和新興市場，都必須做好資金流出的準備。

綜合各主要預測機構看法，國內外經濟於2015年可望持續成長，不過仍有若干部分不確定因素，仍將可能影響景氣未來發展，其中美國聯準會升息時點及幅度最為關鍵，其次是國際能源價格的走勢，而地緣政治衝突及伊波拉疫情也將可能影響國際經濟，並進而影響臺灣。

2. 臺灣經濟情勢

國發會表示，2014年國內經濟在全球景氣回溫及政府各項政策帶動下，出口持續擴增、消費與投資動能穩健、失業率近7年同月最低、景

氣燈號自2月以來連續10個月出現綠燈，當前國內經濟續呈溫和成長，主計總處將全年經濟成長預測上修至3.43%，優於2013年的2.23%。國發會強調，主要機構預測2015年全球經濟仍持續成長，若國際油價維持低檔水準，有助挹注我國出口動能，民間投資也可望續增，主計總處預測全年經濟成長率為3.5%，略較2014年提升，創近3年新高，反映輸出及內需穩健擴張。雖然自2014年8月以來，國際預測機構紛紛下調2015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凸顯國內外經濟前景仍存在變數，不過全球景氣在美國經濟穩健成長帶動下，將朝正面發展，應可對我國外貿帶來正面助益，國內經濟可望持續穩步成長。未來一年，全球經濟走勢取決於美國、日本貨幣政策的走向、中國大陸經濟情勢的演變及國際油價等變數。

央行2014年第4季理監事會議引用許多經濟預測機構數據，臺灣2015年經濟成長率可以達3.6%，能讓臺灣景氣維持樂觀的主因是出口復甦、國內投資與消費增加、能源價格走跌將支撐GDP成長，國際油價大幅下跌也有助於消費支出擴大。臺灣所有的能源需求幾乎都仰賴進口，零售油價採用浮動公式計算，燃油成本降低，將促使國營石油與電力公司，將節省下來的成本回饋消費者，提高他們的可支配所得。

(二)臺灣金融市場及房地產市場發展之趨勢

1. 金融市場趨勢

中央銀行2014年第4季理監事會議，會議結果一如市場預期，重貼現利率維持連續14季不變，保持在1.875%水準。根據中央銀行在會後發表的新聞稿顯示，近期主要經濟數據走勢，包括出口訂單、工業生產、銷售及失業率狀況，整體顯示臺灣狀況仍樂觀。因此，決策者對國內經濟成長前景，仍保持正面態度。油價下跌舒緩了國內的通膨壓力，央行在會後聲明亦重申，目前的產出缺口仍是負數。由於決策者近期再三表示，制定利率政策時，需要同時參考美國聯準會的決定，可見他們將繼續維持謹慎，不會在條件仍未成熟時升息。根據主計總處和中央銀行預估，2015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分別約為0.91%和1.2%，通膨率可能下滑至0.8%，由於通膨下降與全球經濟波動風險減少，加上亞洲鄰近國家狀況不佳，預期2015年上半年將維持寬鬆政策，央行最快在2015年下半年才會考慮升息。

2. 房地產市場趨勢

中央銀行陸續採取四波針對性審慎措施，已產生不動產貸款集中度下降及高價住宅和特定地區受限房貸成數下降、房貸利率上升等成效，有助於國內的金融穩定，屬健全房市措施；為督促金融機構落實不動產授信風控，採行辦理不動產貸款統計及金融檢查、提醒房貸戶注意利率變動風險、督促銀行訂定房貸自律控管措施，針對特定地區以外房價如有高漲現象，訂定自律控管措施，提高房市管控。

2014 年臺灣房地產市場冷，且根據永慶房地產趨勢前瞻報告調查發現，超過 4 成民眾認為 2015 年第一季房價將會走跌，永慶房屋表示，2015 年國內外房地產市場都存在許多不確定性變數，但自住買盤還是在，因此若房價能下跌 15%，則成交量可望回溫。目前看房的需求仍在，唯獨族群從投資者轉為自住戶，不過許多人仍遲遲不下手，就是期望房價還有下跌空間，因此在買氣需求不減、交易量築底的氣氛下，降價是市場共同的期待。此外調查也發現，在購屋動機方面，調查顯示自住需求全面升溫，首購、換屋佔比均已超過投資保值。首購佔比持續加重；「投資保值」需求則持續下滑。

淡江大學產業經濟系副教授莊孟翰認為自奢侈稅開徵以來，房價愈打愈高，其主因在於「稅輕、熱錢流入、陸資」，若要解決房價飆漲的問題，必須有合宜住宅、社會住宅等配套措施，並提高薪資所得，民眾購屋的痛苦指數才會下降；臺灣房地產政策的變動大，加上投資成本高及投資報酬率為全球最低，致使部分臺灣人傾向投資海外不動產，進而引起資金外流，如此恐會造成產業空洞化。面對民眾關心的購屋相關議題，莊孟翰說，不管是中古屋或預售屋，目前房市供過於求，這應是購屋民眾進場議價的好時機。而臺灣面臨景氣轉折，也成為全球關注的焦點，他認為政府必須及早擬定預防房市因應策略，延伸問題就是縮短城鄉差距、國土規劃等。他也強調，近 10 年來全臺房市超額供給，且 M 型化社會貧富差距極端，房價高、所得倒退，才造成民怨。不過他說，好地段產品還是維持高房價，如臺北市信義、大安區，臺中市七期和高雄美術館，豪宅產品居高不墜。

(三)本地市場概況

1. 蘆洲區行政轄區內截至 2014 年底共有 30 家金融機構、44 個營業據點，平均每一金融機構營業據點服務約 4,537 人，業務競爭激烈。2014 年決算本會信用部獲利為 10,865.1 萬元，存款規模約 194.8 億元，放款規模約 151.2 億元，獲利及業務量應屬本區金融機構之冠。

2. 新北市公告2015年1月1日土地公告現值，調漲幅度達15.17%，是近24年來第三高調幅，累計近5年土地公告現值調漲逾九成，是連續13年調漲，其中近5年調漲幅度都達雙位數，政府2015年目標土地公告現值要調漲至市價九成，區域內有多條捷運與重劃區等重大建設開發案進行中，其中重劃區包括臺北港區段徵收案、二重疏洪道兩側地區重劃區、土城暫緩發展區、中央新村北側區段徵收、新莊知識產業園區等區域建設，帶動地價；另新北市規劃或興建中的捷運路線不少，也帶動周邊房價與地價的價格上漲，如捷運環狀線一階段、捷運土城線延伸頂埔段、捷運機場線、捷運汐止民生線、淡水輕軌等重大交通建設。本行政區內之鴨母港溝水質及景觀改善工程、蘆洲抽水站及鴨母港抽水站擴建工程、蘆洲公三公園-多目標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蘆洲永安公園-多目標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等工程之施作與蘆洲運動中心之啟用，提供本區防洪排水、環境綠美化、提升區域生活品質等，對區域房價有正面助益。

(四)營業目標

1. 加強辦理各種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及各項存、放款業務。
2. 強化專業經營管理，提升整體經營效率，落實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3. 有效降低資金運用成本，提高資金配置效率，厚植備抵呆帳。
4. 培養專業幹部主管，提供員工專業提升環境。
5. 加強各項代辦業務，增加手續費收入。
6. 與全國農業金庫合作辦理代收業務、聯合授信業務、信託業務與信用卡業務；與保險經紀公司及保險代理公司共同推動合作推廣保險業務。

類別	項 目	104 年預計達成額 (千元)	103 年度餘額(千元)	預計增減額(千元)	預計增減率(%)
資金 來源	存 款	18,100,000	19,482,745	-1,382,745	-7.10
	淨 值	2,017,165	1,968,808	48,357	2.46
資金 用途	庫存現金	170,000	146,309	23,691	16.19
	存放行庫	4,650,000	4,946,651	-296,651	-6.00
	繳存存款準備金	468,000	455,133	12,867	2.83
	放款(含催收款項)	13,702,000	15,122,334	-1,420,334	-9.39
	固定資產淨額	666,610	667,975	-1,365	-0.20

(五)發展遠景

本會於民國（以下同）97 年率先導入願景領導，進行共識凝聚、目標管理、團隊激勵、參與共享……等內部革新工程，在階段性目標達成後，配合環境變遷及業務發展，於 102 年再度聘請專家學者為本會把脈，協助進行願景再造，重行訂定新的願景、使命、核心價值與經營理念，以下是本會的新願景：

1. 幸福蘆農

重視員工需求及本會永續發展、獎勵員工進修專業、提供工作服及午膳、辦理員工自強活動及出國考察、訂定推展業務獎金核發要點……等，建構員工樂活園地，使員工樂在工作並能從中實現自我價值。

2. 共榮共好

積極配合全國農業金庫推展聯貸業務，與全國農漁會交流成功經驗，在業務上共享資源，提攜互助，同時滿足客戶資金需求，共創共好的農業金融環境。

3. 公益關懷

關懷弱勢社群，回饋地方文教、志工與各級學校等機關團體，針對弱勢社群給予扶助或支持（含獎學金），提供弱勢團體長期工作機會等。

4. 綠色企業

重視環境保護，推動食農教育與傳承，訴求降低化學肥料與農藥的使用，注重環境生態及水資源的保護；力行節能減碳，購置不銹鋼餐具及保溫杯提供予員工使用、以擦手巾代替擦手紙、控制空調溫度等。

5. 卓越永續

本會向來以健全財務結構、提升資產品質為目標，歷年來之經營績效倍受肯定；並重視團隊精神及權責觀念的養成，制定明確的管理規範及長遠規劃使組織成員有所依循，共同朝目標前進。

6. 再造巔峰

持續秉持穩健經營、永續發展之信念，深耕地方經營，建構地方金融特色，協助區域經濟發展，開創事業新局。

(六)業務概況

1. 金融市場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會除信用部外，並設有 3 處分部，亦設置有 6 台自動櫃員機（其中 1 台有存款功能）及 5 台補摺機，除臨櫃服務外，另提供電話語音轉帳、網路銀行及網路 ATM 等多項完善的服務。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以本區市民（會員）為主，亦努力開發非會員業務之發展。

2. 最近二年度存款業務增減比較（平均餘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科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 減	
				金 額	百 分 比
活 期 性 存 款	支票存款	175,019	162,991	12,028	7.38
	活期存款	3,035,434	3,067,281	-31,847	-1.04
	活期儲蓄存款	3,804,824	3,798,502	6,322	0.17
	小 計	7,015,277	7,028,774	-13,497	-0.19
定 期 性 存 款	定期存款	3,042,960	2,653,767	389,193	14.67
	定期儲蓄存款	9,247,693	8,758,953	488,740	5.58
	小 計	12,290,653	11,412,720	877,933	7.69
存 款 合 計		19,305,930	18,441,494	864,436	4.69

3. 最近二年度授信業務增減比較（平均餘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 減	
			金 額	百 分 比
一般放款	15,170,055	14,891,310	278,745	1.87
統一農貸	169,283	180,336	-11,053	-6.13
農業發展基金放款	3,288	5,443	-2,155	-39.59
放 款 合 計	15,342,626	15,077,089	265,537	1.76

4. 最近二年度購買有價證券增減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 減	
	筆數	金 額	筆數	金 額	金 額	百分比
次順位債券	2	150,000	2	150,000	0	0

5. 最近二年度買賣外幣現鈔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	
	承作量	承作筆數	承作量	承作筆數	承作量	承作筆數
賣出	12,529	383	10,735	348	1,794	35
買入	—	—	—	—	—	—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及專證照數：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資料	員工人數(人)			57		55	
	平均年資(年)			21.47		21.69	
	平均年齡(歲)			44.84		45.41	
學歷分布比率	學歷別	人數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碩士			4	7.02	4	7.27
	大學			25	43.86	24	43.64
	專科			9	15.79	9	16.36
	高中職			19	33.33	18	32.73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含其他股部員工)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47		46	
	財產保險業務員			63		48	
	人身保險業務員			58		55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73		75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9		8	
	信託業業務人員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26		24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5		3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測驗			4		4	
	授信投顧相關法規專業科目測驗合格			1		1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成績合格	1	1
投資型保險商品概要金融體系概述測驗合格	1	1
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測驗	1	1
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證書	2	2
證券投資信託(顧問)事業業務員資格	2	2
金融人員授信擔保估價能力測驗	1	1
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	3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	1
證券相關交易法則與實務	1	1
期貨商業務員測驗	2	2
不動產經紀人考試	2	2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3	2
會計人員丙級技術士	1	1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合格證書(CFSSME)	2	1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	1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1	0
工商倫理測驗	1	0
合 計	313	286

四、勞資關係

(一)最近二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暨目前及未來因勞資糾紛所可能遭受之估計損失：無。

(二)員工福利措施：

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旅遊補助。

(三)員工進修訓練：

為加強本會員工專業知能，提高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以因應跨業經營之需要，本會訂有聘僱員工之學習護照辦法，獎勵及補助員工終身學習，考取專業證照等。

(四)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會員工退休依照農會人事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本會自 101 年 1 月 2 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

(五)勞資間之協議：無。

(六)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人事管理規則透明化，並設置人事評議小組會議，審議員工重大獎懲事件。對於懲處案件，被付懲處人得提出申辯書，並得依農會人事管理辦法所列程序提出申訴。

五、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取得成本達信用部上年度決算後淨值百分之五或新臺幣伍仟萬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二)最近二年度交易價格達前開揭露標準之重大資產買賣情形：無。

六、風險管理

(一)風險管理政策

本會風險管理政策除依據農業金融法相關法規辦理外，並訂定信用部授信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及各項內部管理規章，有效建立本會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並在確保本會資本適足之情況下，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二)評估控制風險之方法

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表內外業務等主要風險，除依農會漁會信用部各項風險控制比率管理辦法之控管規範與處理原則外，並參酌銀行業之規範積極開發敏感度更高的監督、評估、控管風險之程序及準則，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

主要風險控制方法包括：行業別之授信與單一銀行、企業持有之有價證券額度控管、風險集中度控管、交易限額及利率敏感性管理等方式。

另為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於103年宣示「提足備抵呆帳」之政策目標，本會在衝刺盈餘之餘，應再加強累積備抵呆帳的工作，本會擬將放款覆蓋率提升至2%以上（103年底放款覆蓋率約1.46%），並將此目標應列為近期內必須達標的重點業務項目。

(三)各類風險的暴險狀況

1. 信用風險集中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備 註
		金 額	比 率 (%)	金 額	比 率 (%)	
放款	會 員	960,488	6.35	898,013	5.86	
	個人贊助會員	8,341,187	55.15	8,592,454	56.07	
	團體贊助會員	1,556,847	10.30	1,534,915	10.02	
	非會員-法人	120,330	0.80	200,000	1.30	
	非會員-自然人	4,143,483	27.40	4,099,884	26.75	
	合 計	15,122,335	100.00	15,325,266	100.0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金額		495,435	—	450,414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占授信總額比率		—	3.28	—	2.94	

2. 逾期放款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備 註
逾期放款金額	0	13,058	
逾放比率	0	0.09	
帳列呆帳準備金額	220,115	198,115	
呆帳覆蓋率(%)	N/A	1517.13	

3. 利率敏感性資訊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 天至90 天	91 天至180 天	181 天至1 年	超過1 年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814,469	1,146,621	2,325,918	14,217,754	20,504,762
利率敏感性負債	9,308,408	1,321,509	2,640,671	6,062,907	19,333,495
利率敏感性缺口	-6,493,939	-174,888	-314,753	8,154,847	1,171,267
淨值					1,968,80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0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9.49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1. 生利資產係指放款及存放行庫。【放款利率採機動利率占 100.00%，固定利率占 0%；存放行庫利率全數採機動】

2. 付息負債係指各種存款(其中採機動利率占 65.68%，固定利率占 34.32%)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項 目	1 天至30 天	31 天至90 天	91 天至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 金	146,309					146,309
	存 放 行 庫	1,177,901	1,030,000	880,000	1,858,750		4,946,651
	有 價 證 券					150,000	150,000
	應收款項總額	19,341					19,341
	放 款 總 額 (不含催收款)	149,528	217,402	266,621	467,168	14,010,104	15,110,823
	資 產 合 計	1,493,079	1,247,402	1,146,621	2,325,918	14,160,104	20,373,124
負 債	應 付 款 項	22,594					22,594
	存 款	7,989,427	1,468,231	1,321,509	2,640,671	6,062,907	19,482,745
	負 債 合 計	8,012,021	1,468,231	1,321,509	2,640,671	6,062,907	19,505,339

註：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無約定到期日者，以該項資產或負債預定變現或償還日期為其假設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七、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足以影響存款人或會員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無。

八、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參、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一、本年度經營計畫

(一)存匯業務

配合今年度本會將接受全國農業金庫委託業務作業，在存匯業務方面，將持續強化品牌形象與客戶服務，推展活期性存款業務，落實作業集中化處理，以提昇營運效能。

(二)放款業務

1. 遵循政府管制政策辦理建築業貸款，以期審慎辦理建築業融資業務與分戶貸款，增加本會收益。
2. 落實顧客服務專員制度，加強徵、授信人員之培訓及服務品質，提高授信品質。
3. 持續加強辦理並推展政府政策性農業貸款。
4. 開辦轉放款業務。

(三)消費貸款業務

本會擬續採分眾行銷策略，針對各種不同族群（如公教與專門職業技術人員、農業相關周邊行業、一般上班族及非上班族等）；推出各項專案貸款，以因應市場需求，並積極設計多元化產品，並結合農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費用自付），以加強拓展消費貸款業務。

(四)開發新種金融商品

配合全國農業金庫委託業務，推展代收業務、不動產信託、轉介授信、農金保經公司保險商品、農金信用卡業務等與不動產買賣價金代理服務業務。

(五)加強業務競爭力

積極加強人力素質，提升企業認同；委託農訓協會辦理專業進階訓練；此外，尋求同業辦理聯貸業務，開發新客源。

二、本年度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畫

(一)預計本年度處分長期投資計畫：無。

(二)預計本年度取得長期投資計畫：無。

(三)預計本年度取得不動產計畫：無。

(四)預計本年度處分不動產計畫：

處分蘆洲區保佑段 645、639、639-2 地號 3 筆計 10.94 平方公尺之土地。

三、資金運用計畫

目 標	本 年 度 擬 擴 充 業 務	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
計 畫 內 容	改善存款結構、開發社區存款與企業戶大額存款。	—
資 金 來 源	—	—
運 用 概 算	增加放款、轉存款與購買央行規定之有價證券。	—
可能產生效益	預估年增盈餘 5%，增提備抵呆帳。	—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事業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現金及存放行庫		5,092,960	4,263,936	3,794,054	5,604,935	5,073,937
繳存存款準備金		455,133	464,048	463,331	376,568	370,282
有 價 證 券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0	100,000
應收款項淨額		19,318	19,143	20,303	17,308	14,826
預付款項		465	403	314	142	16
放款及催收款項 淨額		14,902,220	15,127,151	14,626,385	11,784,882	11,644,082
內 部 融 資		0	0	0	0	0
基金及出資		400,771	341,853	340,490	330,363	325,508
固定資產淨額		667,975	674,210	399,668	393,567	514,529
承受擔保品淨額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61,579	120,865	121,536	120,873	119,419
資 產 總 額		21,750,421	21,161,609	19,916,081	18,728,638	18,162,599
負 債 總 額	應付款項淨額	22,594	24,359	18,317	18,589	26,016
	預收款項	4,005	3,276	3,052	2,755	1,323
	存 款	19,482,745	18,981,734	18,073,581	16,961,642	16,521,485
	借 入 款	0	0	0	0	0
	內 部 往 來	31,107	25,808	38,787	34,048	29,006
	其 他 負 債	241,163	232,817	240,662	233,158	273,362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事業資金及公積	1,860,155	1,795,204	1,449,547	1,393,417	1,235,798
盈 虧 損 益	108,652	98,411	92,135	85,029	75,609
負債及淨值總額	21,750,421	21,161,609	19,916,081	18,728,638	18,162,599

(二) 事業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營 業 收 入	445,057	419,442	382,750	344,411	292,007
營業成本及費用	345,645	328,865	298,843	267,161	219,718
營業利益（損失）	99,412	90,577	83,907	77,250	72,28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245	7,842	8,294	7,779	3,9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	8	66	0	667
稅前純益（損）	108,652	98,411	92,135	85,029	75,609

本會信用部 99 至 103 年度財務報表經「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峻墩會計師出具足以允當表達本會財務狀況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95	91.05	92.26	92.11	92.78
	存款占淨值比率	989.57	1002.41	1,172.33	1,147.26	1,259.83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33.93	35.60	25.92	26.62	39.2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34	136.13	138.00	123.50	119.41
	流動準備比率	24.31	20.80	19.61	31.30	28.71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0.94	74.31	75.61	64.05	66.59
	逾期放款比率	0	0.09	0	0	0
	總資產週轉率	2.09	2.02	1.96	1.84	1.61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額	7,970	7,769	6,860	6,403	5,382
	員工平均獲利額	1,906	1,789	1,616	1,546	1,3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1	0.48	0.48	0.46	0.42
	淨值報酬率	5.63	5.73	6.10	6.10	5.88
	純益率	23.92	23.03	23.56	24.14	25.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25	3.54	3.65	1.91	1.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3.04	321.21	311.75	284.74	322.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5.85	5.61	6.09	5.11	5.34
自有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6.52	16.24	13.75	15.69	13.95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3.28	2.94	4.49	3.60	2.31

註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存款占淨值比率＝存款／淨值。

(3)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淨值。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存款 - 放款)。
- (2) 流動準備比率 = 實際流動準備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種存款。(註2)

3.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淨值 - 固定資產淨額)】 / (各種存款總額 + 1/2 公庫存款總額)。(註3)
- (2) 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催收款) / 放款總額。(註3)
- (3) 總資產週轉率 = 業務收入總額 / 資產總額。
- (4) 員工平均營業收入額 = 業務收入總額 / 信用部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本期損益 / 信用部員工總人數。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本期損益 / 平均總資產。(註4)
- (2) 淨值報酬率 = 本期損益 / 平均淨值。(註4)
- (3) 純益率 = 本期損益 / 業務收入總額。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註5)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合計 / 最近五年資本支出合計。(註5)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自有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合格淨值 / 風險性資產總額。

7.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 授信總餘額。

註2：實際流動準備包含超額準備、國庫券、可轉讓定期存單、銀行承兌匯票、商業承兌匯票、商業本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及轉存指定行庫一年以下之轉存款。

註3：放款總額係包含催收款；而逾期放款則係未含因保證等所產生之逾期放款。

註4：平均餘額係按 (期初餘額 + 期末餘額) ÷ 2 計算。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流動負債係指流動負債 + 存款 - 放款。
- (3)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購置固定資產之現金流出數。
- (4)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 (5) 營運資金係指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監事審查報告書

本會理事會造送本會信用部 103 年度財務報告等各項表冊，業經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峻墩會計師查核簽證，復經本監事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農會漁會信用部年報應記載事項要點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會第 17 屆會員代表大會第 3 次會議

新 北 市 蘆 洲 區 農 會

常務監事：黃 建 春

監 事：陳 友 嘉

監 事：李 年 地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 月 2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事業損益表、盈虧撥補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信用部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ONCORD J.M. CPAs

台北市松山區10547復興北路167號10樓之1
10Fl.-1, No. 167, Fuxing N. Road, Taipei, 10547,
Taiwan, R.O.C.

Telephone: (02)2545-0279

Telefax: (02)2719-3479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公鑒：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業損益表、資金及公積撥補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信用部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信用部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農業金融法」、「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農會財務處理辦法」、其他相關法令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為辦理會員金融事業，依法設立信用部，其非屬獨立法人個體，依法其會計與其他事業體分別獨立，故本財務報表並非反映新北市蘆洲區農會整體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峻墩 會計師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新北平溪湖區農會信用部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負債、事業資金及公債總計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現金(附註四(一))	\$ 146,308,696	0.67	166,984,184	0.79	應付款項(附註四(九))	\$ 22,593,682	0.10	24,359,185	0.11
存放同業(附註四(一))	4,946,651,280	22.74	4,096,952,199	19.36	預收款項	4,005,293	0.02	3,275,806	0.02
存放同業(附註四(二))	455,133,000	2.09	464,048,000	2.19	存款(附註四(十))	19,482,745,096	89.57	18,981,733,538	89.70
有價證券淨額(附註二及四(三))	150,000,000	0.70	150,000,000	0.71	其他負債	144,184,511	0.66	137,038,139	0.65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及四(四))	19,317,987	0.09	19,143,407	0.09	退休貸還換押金單(附註二及四(十一))	29,570,100	0.14	30,921,892	0.15
預付款項	465,000	-	402,530	-	存入保證金	25,786,296	0.12	25,786,296	0.12
放款淨額(附註二及四(五))	14,902,219,746	68.51	15,127,150,752	71.48	土地增值稅單(附註四(七))	45,441,275	0.21	39,071,448	0.18
基金及出賃(附註二及四(六))	400,771,349	1.84	341,853,016	1.62	其他	27,287,305	0.13	25,807,539	0.12
					內附匯票	272,269,486	1.26	258,625,314	1.22
					負債合計	19,781,613,558	90.95	19,267,983,843	91.05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四(七))					事業資金及公債(附註二)				
土地	531,310,857	2.44	531,310,857	2.51	事業公債	1,294,803,756	5.95	1,235,756,915	5.84
房屋及建築	158,064,008	0.73	158,064,008	0.75	法定公債	169,594,910	0.78	163,600,235	0.77
車輛設備	19,320,737	0.09	19,705,615	0.09	特別公債	31,386,520	0.15	31,386,520	0.15
交通運輸設備	1,253,000	0.01	1,253,000	0.01	捐贈公債	2,044,829	0.01	2,133,123	0.01
雜項設備	109,287,320	0.50	108,612,045	0.51	資產公債	107,198,650	0.49	107,110,048	0.51
小計	819,235,922	3.77	818,945,525	3.87	固定資產增值公債(附註四(七))	254,252,708	1.17	254,252,708	1.20
減：累計折舊	(151,260,859)	(0.70)	(144,841,635)	(0.68)	統一農會公債	874,100	-	874,100	-
未充工程	-	-	106,000	-	盈餘及損益	108,651,753	0.50	98,411,401	0.47
固定資產淨額	667,975,063	3.07	674,209,890	3.19	事業資金及公債合計	1,968,807,235	9.05	1,893,615,050	8.95
其他資產：									
受限制存放行庫(附註六)	57,650,000	0.27	117,650,000	0.56	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八))	57,000	-	57,000	-					
其他	3,871,672	0.02	3,157,915	0.01	負債、事業資金及公債總計	\$ 21,750,420,793	100.00	21,161,608,893	100.00
其他資產合計	61,578,672	0.29	120,864,915	0.57					
資產總計	\$ 21,750,420,793	100.00	21,161,608,893	100.00					



理事長：



(請詳閱附註轉帳表附註)

監事：

主計會計：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

事業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收入				
業務收入：				
放款利息收入(附註二)	\$ 376,125,817	82.79	359,122,541	84.05
存儲利息收入	54,410,788	11.98	45,847,167	10.73
代辦業務收入	2,819,632	0.62	2,929,456	0.68
證券投資收益收入	2,306,176	0.51	2,310,000	0.54
租賃收入	6,171,164	1.36	5,847,598	1.37
其他業務收入	1,814,440	0.40	1,691,913	0.39
兌換利益	275,211	0.06	201,498	0.05
手續費收入	1,134,123	0.25	1,491,676	0.35
小計	445,057,351	97.97	419,441,849	98.16
業務外收入				
投資收入	2,763,777	0.61	2,781,928	0.65
整理收入	120,337	0.02	508,808	0.12
呆帳收回收入	9,641	-	66,799	0.02
雜項收入	6,351,185	1.40	4,484,950	1.05
小計	9,244,940	2.03	7,842,485	1.84
收入合計	454,302,291	100.00	427,284,334	100.00
支出				
業務支出：				
存款利息支出	160,212,609	35.27	148,053,036	34.65
代辦手續費	238,001	0.05	262,640	0.06
呆帳(附註二及四(五))	22,000,000	4.84	16,840,000	3.94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二))	117,442,359	25.85	113,748,396	26.62
業務費用	40,534,616	8.92	44,086,409	10.32
會議費用	1,903,886	0.42	2,042,913	0.48
管理費用(附註四(十二))	3,040,947	0.67	3,480,900	0.82
兌換損失	272,460	0.06	350,362	0.08
小計	345,644,878	76.08	328,864,656	76.97
業務外支出				
整理支出	5,660	-	777	-
雜項支出	-	-	7,500	-
小計	5,660	-	8,277	-
支出合計	345,650,538	76.08	328,872,933	76.97
本期損益	\$ 108,651,753	23.92	98,411,401	23.03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長：



總幹事：



主辦會計：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108,651,753	98,411,401
調整項目：		
呆帳	22,000,000	16,840,000
各項折舊	7,532,027	8,712,718
支付退休金數	-	(9,752,726)
未完工程轉列修繕費	106,000	-
提撥退休資產撫卹金準備	5,520,000	8,90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款項	(174,580)	1,159,144
預付款項	(62,470)	(88,695)
應付款項	(1,765,503)	6,042,410
預收款項	729,487	223,4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2,536,714	130,447,6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繳存存款準備金減少(增加)	8,915,000	(717,000)
放款總額減少(增加)	202,931,006	(517,605,774)
購置基金及出資	(50,000,000)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08	630
購置固定資產	(1,403,200)	(4,203,153)
受限制存放行庫減少	60,000,000	-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713,757)	671,1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9,729,357	(521,854,1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款增加	493,923,330	907,702,941
往來增加(減少)	1,479,766	(12,979,436)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51,792)	(3,517,075)
其他負債增加	4,365,338	105,270
支付公益金、推廣互助及訓練經費	(3,316,637)	(3,488,318)
提列農業推廣及文化福利事業費	(24,406,028)	(22,849,466)
發放理監事及工作人員酬勞金	(3,936,455)	(3,685,39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6,757,522	861,288,519
本期現金及存放行庫淨增加	829,023,593	469,882,064
期初現金及存放行庫餘額	4,263,936,383	3,794,054,319
期末現金及存放行庫餘額	\$ 5,092,959,976	4,263,936,38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61,657,504	147,442,03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固定資產報廢除列捐贈公積	\$ (88,294)	(36,674)
固定資產報廢捐贈資產轉列資產公積	\$ 88,294	-
固定資產出售轉列資產公積	\$ 308	630
固定資產新增增值公積	\$ -	253,496,931
土地重估增值土地增值稅準備增加	\$ -	25,591,314
應付推廣互助經費轉列特別公積	\$ -	31,386,520
退休撫恤基金增加退休資產撫卹金準備	\$ 6,827,562	10,467,152
期初退休資產撫卹金準備	\$ 137,038,139	137,167,520
本期提列	5,520,000	8,900,000
本期支付	-	(9,752,726)
本期利息數	1,307,562	1,567,152
轉列其他部門	318,810	(843,807)
期末退休資產撫卹金準備	\$ 144,184,511	137,038,139
期初應付公益金、推廣互助及訓練經費	\$ 31,370,074	61,069,573
本期提列	5,117,393	4,791,017
本期利息數	88,648	79,853
其他部門轉入	299,220	120,199
新北市農會撥還	1,780,053	184,270
本期支付	(3,316,637)	(3,488,318)
推廣互助金費轉列特別公積	-	(31,386,520)
期末應付公益金、推廣互助及訓練經費	\$ 35,338,751	31,370,074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長：



總幹事：



主辦會計：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

(除另有規定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農會信用部沿革

(一)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以下簡稱本會)自民國八年由李火生先生等創設創立「有限責任和尚洲信用組合」，於民國二十年改組為「鶯江信用購買販賣利用組合」，於民國三十八年奉令改組為「台北縣蘆洲鄉農會」，同時成立信用部，由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六日行政區域改制為「蘆洲市農會」，另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因台北縣升格為直轄市，本會名稱依法改為「新北市蘆洲區農會」，業經法定程序修改章程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正式更名。本農會設有信用部、供銷部、保險部、推廣股。

(二) 本會信用部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1. 存款業務：辦理支票存款、活期(儲)存款、定期(儲)存款、綜合存款等。
2. 放款業務：辦理一般放款、透支、統一農貸放款、農業發展基金放款、土地融資、建築融資、消費性貸款、標售不動產代墊款、企業戶授信及辦理聯合授信案業務等。
3. 匯兌業務：辦理跨行匯款及代收票據等。
4. 代理業務：代收政府各項稅款、代售統一發票，代收電信費、水費、電費、勞保費、全民健保費、國民年金保險費、政黨黨費、學雜費、人壽保險費、保全費、國家考試報名費、十一家信用卡費等費用，代繳電信費、水費、電費、瓦斯費、全民健保費、菸酒款及六直轄市(含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台南市及高雄市)與新竹市停車費等費用。
5. 保管箱：設置五種不同規格箱型保管箱。出入保管箱室，均有門禁控制，為客戶保管貴重物品。
6. 簡易外匯業務：美元、日幣等外幣現鈔買賣。
7. 其他業務：轉介並協辦全國農業金庫信託業務、接受全國農業金庫轉委託業務、辦理不動產買賣價金代理服務業務、辦理農金悠遊信用卡業務，與保險經紀公司及保險代理公司合作，銷售「銀行保險」商品及買賣人民幣現鈔業務等。

(三) 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編制於本會信用部員工人數分別為57人及55人。另薪給及退休準備金歸屬於信用部之管理部門人數兩年度各為15人及1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會信用部之財務報表係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頒「農業金融法」、「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農會財務處理辦法」、其他相關法令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惟會頒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同時，以會頒規定優先適用。信用部及其分部之帳目及信用部及其分部之聯部往來帳目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互相沖銷。依照前述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農會信用部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之採用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農會為辦理會員金融事業，依法設立信用部，其非屬獨立法人個體，依農會法其會計與其他事業體分別獨立，故本財務報表並非反映本農會整體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本會信用部財務報表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一) 資產與負債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依農會信用部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順序排列。

(二) 有價證券淨額

1. 有價證券包括短期票券、公司股票、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債等。依農會財務處理辦法第九十二條規定應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當成本高於市價時以市價為標準，如其市價有劇烈變動時以結算前一個月間之平均價為標準價，與成本比較以其低者為標準，若有損失，則予以提列跌價損失，並列為當期損失，嗣後若市價回升，則於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內予以沖回。
2. 有價證券成本於出售時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其中非由政府發行之債券及票券餘額，依規定購入金額不得超過每日存款餘額百分之十五。
3. 權益證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4. 債券及短期票券附賣回條件交易者，依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入日期及約定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收入，並在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投資。

(三) 備抵呆帳

依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利息、放款及催收款項等餘額之收現性評估提列。

本會信用部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授信戶信用、債權之擔保情形、逾期時間之長短及可能收回程度，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會信用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參照前述規定，收回無望之授信資產，全額提列損失，收回有困難部分，提列百分之五十。本會信用部另就其收回之可能性，就其不足之部分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本會信用部對呆帳之沖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提報理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監事會備查，予以沖銷，非授信資產轉銷亦同。

(四) 基金及出資

1. 專案基金係依專案規定提撥以專戶存儲之款項，於提撥時，以費用及特別公積(或準備)列支，並增加專案基金資產及存款負債。動支時除支付現金並沖減負債外並同時沖銷特別公積(或準備)及專案基金之餘額。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長期投資係對各級農會組織共同經營機構、政府核定之公司組織及依農會出資或投資審核辦法成立之公司出(投)資款項，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於當期承認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惟本會信用部依法規定出資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98年7月31日農金字0985080377修正『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其投資損失得分十年以淨值轉銷。另依農會財務處理辦法規定，持有股權未達20%者，若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當成本高於時價時以時價為標準，如其時價有劇烈變動時，以結算前一個月間之平均價為標準價，與成本比較以其低者為標準，若有損失，則予以提列跌價損失，其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若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無市價可供參考，以成本法評價。被投資者發放現金股利時，帳列投資收入；發放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

(五)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折舊之提列除捐贈之固定資產外，係依行政院頒布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年限，以直線平均法計算。各項資產之主要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15~50	年
電腦設備	3~5	年
交通運輸設備	3	年
雜項設備	5~15	年

2. 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作為當期費用處理，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則予以資本化。
3. 固定資產處分所得之價款，如超過帳面淨額及處分財產各項費用之剩餘價值應悉數轉入資產公積，如低於帳面剩餘價值時，以其差額列入資產公積沖減，如資產公積無餘額時，以整理支出科目列帳。

(六)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七) 退休資遣撫卹金準備

係依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提撥之退休資遣撫恤金。提撥及退休資遣撫卹金準備列為用人費用，支付退休金則同時沖減基金及準備，若有不足，該不足部分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八) 催收款

逾期放款應於清償期屆滿六個月內將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轉入催收款者對內停止計息，但仍依契約規定繼續催收，並在催收各戶帳內利息欄註明應計利息或作備忘紀錄。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 收入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

租賃收入及代辦業務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整理收入係收現及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買賣有價證券損益則於買賣有價證券成交日認列；股利收入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

(十) 內部往來

係與本農會其他部門(供銷部、推廣股及保險部)之部門往來帳目。

(十一) 捐贈公積

本農會信用部根據「農會財務處理辦法」規定，增置資產為承受捐贈或補助經費者應列入捐贈公積科目，並以同等金額列入固定資產科目。

(十二) 所得稅

依農會法第四條舉辦事業之所得，分配於下列用途者，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1. 事業公積
2. 法定公積
3. 公益金
4. 農業推廣、訓練及文化、福利事業費
5. 各級農會間有關推廣、互助及訓練經費

(十三) 盈餘撥補

依農會法第四十條及農會財務處理辦法第四十九條規定，農會年度決算後，各類事業之盈餘，除提撥各該事業公積（金融事業年度決算盈餘於彌補各該事業部門累積虧損後，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該部門事業公積）外，餘應撥充為農會總盈餘。農會總盈餘，除彌補虧損外，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1. 法定公積百分之十五
2. 公益金百分之五
3. 農業推廣、訓練、文化及福利事業費，不得少於百分之六十二
4. 各級農會間有關推廣、互助及訓練經費百分之八
5. 理監事及工作人員酬勞金不得超過百分之十

農會年度決算案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後，始得將盈虧金額依規定分配轉帳。

農會信用部之累積虧損依上項規定彌補不足時由該部門依下列次序填補之：

1. 法定公積
2. 事業公積
3. 資產公積
4.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存放行庫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庫 存 現 金	\$ 142,489,321	163,881,161
庫 存 外 幣	3,819,375	3,103,023
支 票 存 款	170,056,751	52,538,726
活 期 存 款	144,211	123,544
活 期 儲 蓄 存 款	112,262,659	360,146,895
定 期 存 款	2,985,000,000	1,655,000,000
定 期 儲 蓄 存 款	1,633,750,000	2,003,750,000
金 資 專 戶	45,437,659	25,393,034
合 計	\$ 5,092,959,976	4,263,936,383

本會信用部現金於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之總投保金額均為313,050,000元。

(二) 繳存存款準備金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繳 存 存 款 準 備 金	\$ 455,133,000	464,048,000

繳存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提存於合作金庫之存款準備金帳戶，依規定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前不得動用。

(三) 有價證券淨額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次 順 位 金 融 債 券	\$ 150,000,000	150,000,000

本會信用部有價證券並未有提供作為抵押之情事。

(四) 應收款項淨額

1. 明細如下：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應 收 款 項	\$ 167,539	155,898
應 收 利 息	18,189,644	18,022,881
應 收 收 益	983,968	987,792
減：備 抵 呆 帳	(23,164)	(23,164)
合 計	\$ 19,317,987	19,143,407

2. 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 初 餘 額	\$ 23,164	23,164
期 末 餘 額	\$ 23,164	23,164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 放款及催收款淨額

1. 明細如下：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一般放款	\$ 14,940,280,125	15,137,281,853
統一農貸	167,110,483	170,416,545
農業發展基金放款	3,432,150	4,509,176
催收款項	11,512,357	13,058,547
	15,122,335,115	15,325,266,121
減：備抵呆帳	(220,115,369)	(198,115,369)
合計	\$ 14,902,219,746	15,127,150,752

(1) 上列放款於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屬擔保放款分別為14,129,588,637元及14,455,243,375元。

(2) 農業發展基金放款係依農業發展基金貸款辦法辦理之放款。

(3) 依據民國103年09月23日農授金字第1035071016號及民國102年12月11日農授金字第1025071336號函有關農漁會信用部辦理建築貸款控管措施規定，本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對於建築融資貸款提列呆帳費用金額分別為3,629仟元及2,152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帳列備抵呆帳屬於建築融資貸款之金額分別為21,660仟元及18,031仟元。

2. 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 198,115,369	181,275,369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2,000,000	16,840,000
期末餘額	\$ 220,115,369	198,115,369

(六) 基金及出資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專案基金：		
退休準備金	\$ 144,184,511	137,038,139
公益金	32,946,838	31,174,877
小計	177,131,349	168,213,016

長期投資-成本法評價：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40,000	1,140,000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普通股	144,875,000	94,875,000
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特別股	77,625,000	77,625,000
小計	223,640,000	173,640,000
合計	\$ 400,771,349	341,853,016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底止，本會信用部持有全國農業金庫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均為普通股144,875,000元及特別股77,625,000元。特別股係屬五年期累積有表決權，股利按郵匯局一年定儲機動利率加5碼配息，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七日期到期，截至一〇三年底持有全國農業金庫有限公司股權222,500,000元，其中特別股77,625,000元，截至一〇三年底尚未完成轉換程序。

(七) 固定資產淨額

		一〇三年底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531,310,857	-	531,310,857
房	屋 及 建 築	158,064,008	42,780,574	115,283,434
電	腦 設 備	19,320,737	15,765,563	3,555,174
交	通 運 輸 設 備	1,253,000	1,253,000	-
雜	項 設 備	109,287,320	91,461,722	17,825,598
合	計	\$ 819,235,922	151,260,859	667,975,063

		一〇二年底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531,310,857	-	531,310,857
房	屋 及 建 築	158,064,008	39,462,471	118,601,537
電	腦 設 備	19,705,615	15,397,018	4,308,597
交	通 運 輸 設 備	1,253,000	1,253,000	-
雜	項 設 備	108,612,045	88,729,146	19,882,899
未	完 工 程	106,000	-	106,000
合	計	\$ 819,051,525	144,841,635	674,209,890

1. 本會信用部固定資產於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之投保金額分別均為205,910,459元
2. 本會信用部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六。
3. 固定資產中部分土地曾於民國一〇二年辦理重估增值279,088,245元，並依法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25,591,314元，餘額253,496,931元認列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八) 存出保證金

性	質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其	他	\$ 57,000	57,000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存出保證金係本會信用部支付履約保證金等。

(九) 應付款項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應付 款 項	\$ 14,455,472	14,776,080
應付 利 息	8,138,210	9,583,105
合 計	\$ 22,593,682	24,359,185

(十) 存 款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支 票 存 款	\$ 149,249,986	253,351,244
活 期 存 款	3,189,339,760	2,999,061,992
活 期 儲 蓄 存 款	3,699,569,026	3,761,261,579
員工活期儲蓄存款	96,868,125	84,959,420
定 期 存 款	3,350,058,780	2,883,984,764
定期儲蓄存款	8,938,244,831	8,943,068,260
員工定期儲蓄存款	59,414,588	56,046,279
合 計	\$ 19,482,745,096	18,981,733,538

(十一) 員工退休辦法

本農會信用部對編制內員工依農會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按員工每人每年一個半月薪給標準提撥退休準備金，並設員工退休金專戶儲存，以備支付員工退休資遣撫恤金。

本農會信用部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520,000元及8,900,000元。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退休基金餘額分別為144,184,511元及137,038,139元。依農會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應提存之退休撫恤金分別為124,448,719元及119,609,210元，已提足是項準備。

本農會信用部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09,792元及4,233,958元。

(十二)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9,318,825	109,318,825	-	101,030,373	101,030,373
勞健保費用	-	6,384,565	6,384,565	-	6,502,454	6,502,454
退休金費用	-	8,529,792	8,529,792	-	13,133,958	13,133,958
其他用人費用	-	490,550	490,550	-	620,550	620,550
折舊費用	-	7,532,027	7,532,027	-	8,712,718	8,712,718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會之關係
李有奎等	本會理事、監事、總幹事、秘書、信用部主任等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註)

註：係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定義揭露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止，關係人於本會存款及放款情形如下：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期末餘額	百分比	期末餘額	百分比
存 款	\$	633,183,511	3.25%	666,068,317	3.51%
放 款	\$	292,478,126	1.93%	274,169,820	1.79%

因每一關係人與本會信用部間交易均未超過本會信用部各該項交易科目總額百分之十，故不予分別列示，上述存放款利率均依中央銀行規定辦理，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不同。

六、抵質押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止，已提供質押或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項目	內容及擔保用途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受限制存放行庫-質押存款	定期存單、定期儲蓄存款 作為代收國庫及代售統一發票等保證	\$ 57,650,000	117,650,000
固定資產-土地	參與全國農業金庫農業紮根貸款	224,237,923	224,237,923
固定資產-建築物	參與全國農業金庫農業紮根貸款	87,991,253	90,256,451
		\$ 369,879,176	432,144,37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農會信用部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底及一〇二年底止，各項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明細如下：

(一) 因業務經營而產生者：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應付待交換票據	\$ 91,318,941	42,775,087
受託代收款項	\$ 22,478,667	7,037,546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627,068,374	631,084,061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 出租契約：本農會信用部出租予外界之處所，其租期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前到期，一〇三年底收到之存入保證金共計2,324,500元；一〇三年度租金收入(帳列雜項收入)為5,152,762元，截至一〇三年底止，上述出租資產依租約於以後年度可收取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	\$ 5,905,159
民國一〇五年度	5,587,100
民國一〇六年度	5,745,578
民國一〇七年度	2,317,800
民國一〇八年度以後	10,799,090
	<u>\$ 30,354,727</u>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農會信用部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期間，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期 距 項 目	一〇三年底					
	1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 金	146,308,696	-	-	-	-	146,308,696
存 放 行 庫	1,177,901,280	1,030,000,000	880,000,000	1,858,750,000	-	4,946,651,280
有 價 證 券	-	-	-	-	150,000,000	150,000,000
應收款項總額	19,341,151	-	-	-	-	19,341,151
放 款 總 額 (不含催收款)	149,527,581	217,402,112	266,621,235	467,167,593	14,010,104,237	15,110,822,758
合 計	1,493,078,708	1,247,402,112	1,146,621,235	2,325,917,593	14,160,104,237	20,373,123,885

負 債						
應 付 款 項	22,593,682	-	-	-	-	22,593,682
存 款	7,989,427,027	1,468,230,663	1,321,508,815	2,640,671,288	6,062,907,303	19,482,745,096
合 計	8,012,020,709	1,468,230,663	1,321,508,815	2,640,671,288	6,062,907,303	19,505,338,778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期距 項目	一〇二年底					
	1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 金	166,984,184	-	-	-	-	166,984,184
存 放 行 庫	938,202,199	585,000,000	990,000,000	1,583,750,000	-	4,096,952,199
有 價 證 券	-	-	-	-	150,000,000	150,000,000
應收款項總額	19,166,571	-	-	-	-	19,166,571
放 款 總 額 (不含催收款)	44,311,575	74,183,887	151,993,681	719,054,941	14,322,663,490	15,312,207,574
合 計	1,168,664,529	659,183,887	1,141,993,681	2,302,804,941	14,472,663,490	19,745,310,528

負 債						
應 付 款 項	24,359,184	-	-	-	-	24,359,184
存 款	8,106,267,873	1,635,695,766	1,523,576,768	2,818,601,591	4,897,591,540	18,981,733,538
合 計	8,130,627,057	1,635,695,766	1,523,576,768	2,818,601,591	4,897,591,540	19,006,092,722

十一、各類風險之管理政策以及主要風險之曝險情形

(一) 放款資產品質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逾期放款(含催收款)(註一)	\$ -	13,058,547
帳 列 催 收 款	\$ 11,512,357	13,058,547
逾 放 比 率 (%) (註二)	- %	0.09%
應 予 觀 察 放 款 (註三)	\$ 30,646,604	25,382,069
應予觀察放款占總放款比率(%)	0.20%	0.17%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損失準備	\$ 220,115,369	198,115,369
呆帳轉銷金額(註四)	\$ -	-
呆帳覆蓋率(註五)	N/A	1517.13%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照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會漁會信用部資產評估損失準備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第7條及第8條規定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註二：逾放比率＝逾期放款(含催收款)÷放款總額(放款總額＋催收款)。

註三：應予觀察放款係中長期分期償還放款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其他放款本金未逾期三個月而利息未按期繳納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已達列報逾放而准免列報者(包括協議分期償還放款、已獲信保基金理賠及有足額存單或存款備償放款、九二一震災經合意展延者、擔保品已拍定待分配款及其他經專案准免列報者)。

註四：呆帳轉銷金額＝當年1月1日起至揭露年底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註五：呆帳覆蓋率＝備抵呆帳 / 逾期放款。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農會信用部未顯著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亦無佔本農會信用部授信餘額達10%者。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註一)	\$	495,435,456		450,414,053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註二)		3.28%		2.94%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註三)		- %		- %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	\$ 不適用	-	不適用	-

放款對象彙總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正會員	\$ 960,487,909	6.35%	898,013,122	5.86%
贊助會員	9,898,033,594	65.45%	10,127,368,685	66.08%
非會員	4,263,813,612	28.20%	4,299,884,314	28.06%
	\$ 15,122,335,115	100.00%	15,325,266,121	100.00%

註一：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係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註二：對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三：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三) 獲利能力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資產報酬率(%)	0.51%	0.48%
淨值報酬率(%)	5.63%	5.73%
純益率(%)	23.92%	23.03%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稅後損益÷總收入。

註四：稅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年底損益金額。

註五：平均餘額係按(期初金額+期末金額)÷2計算。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一〇三年底						
期距 項目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合計
	1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產	2,070,971,892	1,244,305,086	1,142,820,395	2,319,062,505	14,973,260,915	21,750,420,793
負債	8,146,705,573	1,468,230,663	1,321,508,815	2,640,671,288	6,204,497,219	19,781,613,558
缺口	(6,075,733,681)	(223,925,577)	(178,688,420)	(321,608,783)	8,768,763,696	1,968,807,235

一〇二年底						
期距 項目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合計
	1至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產	1,632,521,286	658,228,606	1,140,034,736	2,293,541,943	15,437,282,322	21,161,608,893
負債	8,138,446,323	1,635,695,766	1,523,576,768	2,818,601,591	5,151,673,395	19,267,993,843
缺口	(6,505,925,037)	(977,467,160)	(383,542,032)	(525,059,648)	10,285,608,927	1,893,615,050

註：負數表示資金負缺口，正數表示資金正缺口。

(五) 資本適足率

	一〇三年底	一〇二年底
自有資本比率(%)	16.52%	16.24%
負債佔淨值比率(%)	1004.75%	1017.52%

註：自有資本比率＝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底之數據，係依94.11.10農授金字第0945080542號函「農漁會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管理辦法」有關辦法規定計算，為健全金融機構財務基礎，金融機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8%。

(六)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資 產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放款(不含催收款)	\$ 15,342,626,373	2.45%	15,077,088,813	2.38%
存 放 行 庫	4,523,442,258	1.20%	3,873,577,872	1.18%
有 價 證 券	150,000,000	1.54%	150,000,000	1.54%
負 債				
存 款	\$ 19,305,930,567	0.83%	18,441,493,927	0.80%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年平均值計算。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信用部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一〇三年底					
項 目	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814,469,341	1,146,621,235	2,325,917,593	14,217,754,237	20,504,762,406
利率敏感性負債	9,308,407,705	1,321,508,815	2,640,671,288	6,062,907,303	19,333,495,111
利率敏感性缺口	(6,493,938,364)	(174,887,580)	(314,753,695)	8,154,846,934	1,171,267,295
淨值					1,968,807,23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0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9.49%

一〇二年底					
項 目	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027,813,692	1,141,993,681	2,380,429,941	14,590,313,490	20,140,550,804
利率敏感性負債	9,488,612,395	1,523,576,768	2,818,601,591	4,897,591,540	18,728,382,294
利率敏感性缺口	(7,460,798,703)	(381,583,087)	(438,171,650)	9,692,721,950	1,412,168,510
淨值					1,893,615,05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5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4.58%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二：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計算表(附表一)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類 別	項 目	金 額
	第一類資本	
	(1)事業資金	0
	(2)事業公積	1,294,804
	(3)法定公積	169,595
	(4)特別公積	31,387
	(5)捐贈公積	2,045
	(6)資產公積	107,199
	(7)統一農貸公積	874
	(8)累積盈虧(應扣除備抵呆帳、損失準備及營業準備提列不足之金額)	0
	(9)本期損益	108,652
	第一類資本合計(A)	1,714,556
	第二類資本(第二類資本合計數以不超過第一類資本為限)	
	(1)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54,253
	(2)備抵呆帳、損失準備及營業準備	142,885
	第二類資本合計(B)	397,138
	淨值總額(C)=(A)+(B)	2,111,694
	減：全國農業金庫股票(D)	222,500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E)	1,140
	合作金庫銀行股票(F)	0
	上列以外之長期投資(F1)	0
合格淨值(G)	合格淨值(G)=(C) - [(D)+(E)+(F)+(F1)]	1,888,054
風 險 性 資 產 總 額(H)(註1)		11,430,876
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資本適足率) =合格淨值(G)/風險性資產總額(註2)		16.52%

附註1：風險性資產總額(H)其計算方式依附表二。

附註2：此風險性資產總額係已扣除資產可能遭受損失23仟元。

理事長：



總幹事：



主辦會計：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信用部淨值占風險性資產比率計算表(附表二)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風險權數	帳面金額	風險性資產額
1.現金	0%	142,489	0
2.對本國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之債權或經其保證之債權： 買入中央政府公債 買入國庫券 繳存款準備金 提存法院的保證金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0%	455,213	0
3.以現金、在本會之存款、中央政府或中央銀行債券為擔保之債權： 以本會存單、中央銀行公債或國庫券質押之放款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0%	36	0
4.對本國中央政府以外各級政府之債權或其保證之債權： 買入各級政府公債(中央政府除外)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10%	0	0
5.對本國銀行及其保證之債權： 存放行庫(同時有存單質借，則以抵減後之淨額計算) 買入金融債券 買入銀行保證之公司債券 買入定期存單 買入銀行承兌匯票 買入銀行保證之商業本票 繳交於金資中心之保證金額 繳交票據交換清算基金 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其他	20%	5,006,936	1,001,387
6.住宅用不動產擔保放款(做為擔保品之不動產是否屬於住宅為判斷標準)上列債權之應收利息	50%	11,055,835	5,527,917
7.上列以外依規定，風險權數未達100%之資產(填列本項時請註明各種資產名稱、金額及風險權數)		1,149,385	41
8.上列以外之債權及其他資產(以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計算)	100%	4,901,531	4,901,531
合 計		22,711,425	11,430,876

上項資產含下列對轉之資產負債科目，其風險權數均為0%

待交換票據	91,319 仟元
應收代收款項	22,479 仟元
保管有價證券	627,068 仟元

理事長：



總幹事：



主辦會計：



五、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備 註
				金 額	比 率 (%)	
流動資產		5,717,876	4,897,530	820,346	16.75	
庫存現金		146,309	166,984	-20,675	-12.38	
存放行庫		4,946,651	4,096,952	849,699	20.74	
繳存款項準備金		455,133	464,048	-8,915	-1.92	
有價證券		150,000	150,000	0	0.00	
應收款項淨額		19,318	19,143	175	0.91	
預付款項		465	403	62	15.38	
放款及催收款項淨額		14,902,220	15,127,151	-224,931	-1.49	
內部融資		0	0	0	-	
基金及出資		400,771	341,853	58,918	17.23	
固定資產淨額		667,975	674,210	-6,235	-0.92	
土地		531,311	531,311	0	0.00	
房屋及建築		158,064	158,064	0	0.00	
電腦設備		19,321	19,706	-385	-1.95	
交通運輸設備		1,253	1,253	0	0.00	
雜項設備		109,287	108,612	675	0.62	
未完工程		0	106	-106	-100.00	
小計		819,236	819,052	184	0.02	
減：累計折舊		151,261	144,842	6,419	4.43	
其他資產		61,579	120,865	-59,286	-49.05	
代銷證券彩券稅票		52	55	-3	-5.45	
受限制存放行庫		57,650	117,650	-60,000	-51.00	
存出保證金		57	57	0	0.00	
其他		3,820	3,103	717	23.11	
資產總計		21,750,421	21,161,609	588,812	2.78	
流動負債		26,598	27,635	-1,037	-3.75	
應付款項		14,455	14,776	-321	-2.17	
應付利息		8,138	9,583	-1,445	-15.08	
預收款項		4,005	3,276	729	22.25	
存款		19,482,745	18,981,734	501,011	2.64	
長期負債		25,786	25,786	0	0.00	
其他負債		215,377	207,031	8,346	4.03	
受託代銷證券彩券稅票價款		52	55	-3	-5.45	
退休資遣撫恤金準備		144,185	137,038	7,147	5.22	
存入保證金		29,570	30,922	-1,352	-4.37	

公益金	32,947	31,175	1,772	5.68
代收款項	6,231	4,543	1,688	37.16
其他	2,392	3,298	-906	-27.47
往來	31,107	25,808	5,299	20.53
負債總額	19,781,613	19,267,994	513,619	2.67
事業資金及公積	1,860,156	1,795,204	64,952	3.62
事業公積	1,294,804	1,235,757	59,047	4.78
法定公積	169,595	163,690	5,905	3.61
特別公積	31,386	31,387	-1	0.00
捐贈公積	2,045	2,133	-88	-4.13
資產公積	107,199	107,110	89	0.08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54,253	254,253	0	0.00
統一農貸公積	874	874	0	0.00
本期損益	108,652	98,411	10,241	10.41
淨值	1,968,808	1,893,615	75,193	3.97
負債及淨值總額	21,750,421	21,161,609	588,812	2.78

(二)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備 註
營 業 收 入	445,057	419,442	25,615	6.11	
營業成本及費用	345,645	328,865	16,780	5.10	
營業利益（損失）	99,412	90,577	8,835	9.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245	7,842	1,403	17.8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	8	-3	-37.50	
盈 虧 損 益	108,652	98,411	10,241	10.41	

(三)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無。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及存 放行庫餘額	預計全年淨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 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來自 營業活動	來自 投資活動	來自 融資活動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5,092,960	142,537	219,729	466,758	5,921,984	-	-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會信用部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會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會理事會及總幹事之責任，本會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會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會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會係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頒訂「農會漁會信用部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管理階層之監督及控制文化 2.風險辨識與評估 3.控制活動與職務分工 4.資訊與溝通 5.監督活動與更正缺失。

四、本會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會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會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會信用部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會民國 104 年 1 月 27 日第 17 屆理事會第 13 次會議通過，併此聲明。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理事長：李有奎



蓋章

總幹事：李皓楨



蓋章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 月 27 日

二、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一)最近二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無。
- (二)最近二年度違反農業金融法經處以罰鍰者：無。
- (三)最近二年度缺失經中央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無。
- (四)最近二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搶劫強盜、重大竊盜、火災、暴力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新臺幣五百萬元者，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 (五)其他經行政院農業委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三、重要決議(最近二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新北市蘆洲區農會



理事長 李有奎

